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5-004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已于2025年1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7人，其中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3人。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曲宁先生、姚巍先生、赵永志先生、杨丽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赵西卜先生、石静霞女士、刘云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独立董事候选人赵西卜先生、石静霞女士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刘云淮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综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曲宁先生、姚巍先生、赵永志先生、杨丽萍女士；独立董事候选人为赵西卜先生、石静霞女士、刘云淮先生。候选董事中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分别、逐项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首日（即2025年2月1日）起三年。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确保公司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任期开始之前，原第五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

附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曲宁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9年至1992年在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1992年至1995年在北京市达因电脑公司工作；1995年至1999年任3COM北京办事处高级销售经理；1999年至2005年任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大区总经理；2005年至今历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曲宁先生目前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曲宁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1,003,4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18%，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姚巍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本科学历。2001 年至 2020 年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四川代表处客户经理、高级客户经理；移动集团业务副主任；浙江省级代表处副代表，湖北省级代表处代表；委内瑞拉、巴西国家代表处代表；2020 年至 2022 年任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姚巍先生目前任公司执行总裁。

截至目前，姚巍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42,07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5%，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永志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工学院本科学历。1994年至2000年任诺基亚（中国）投资公司区域经理；2000年至2002年任英特尔（中国）有限公司CPG事业部电信运营商经理；2002年至2005年任北京华夏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05年至2008年任飞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2009年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赵永志先生目前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赵永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743,1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4%，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丽萍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学位。1999 年至 2000 年任广州市路遥物流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2 年至 2006 年任北京中洲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 年至 2011 年任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风控经理；2011 年至今历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丽萍女士目前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杨丽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19,67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0%，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西卜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至2000年曾任南京熊猫电子集团博士流动站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1985年至今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6年获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名家”、2017年获教育部颁发的“宝钢优秀教师奖”、2018年获北京市政府颁发的“高等教育成果一等奖”、2019年获教育部颁发的“高等教育成果一等奖”。

截至目前，赵西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石静霞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法学博士学位，耶鲁大学法学博士学位。1998年至2021年曾历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院长。2021年至今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任讲席教授。目前石静霞女士担任世界银行投资争端解决中心调解员、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第七届、第八届国务院学位办法学学科评议组成员、最高人民法院国际商事法庭专家委员会首批专家、美国破产学会国际委员、财政部法律顾问、最高人民法院执行特邀咨询专家、北京市破产法研究会副会长、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大韩国际商事仲裁院、亚洲国际仲裁中心、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上海仲裁委员会等机构在册仲裁员。

截至目前，石静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云淮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科技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至 2010 年曾任香港科技大学研究助理教授；2010 年至 2011 年曾任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副研究员；2011 年至 2016 年曾任公安部第三研究所研究员；2016 年至今在北京大学任教，目前担任北京大学“博雅”特聘教授。

截至目前，刘云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